

# 格尔木机务段检修能力补强工程格尔木机务段检修能力补强工程施工标段 施工总价承包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E6301000076046430001

## 1、招标条件

本建设项目格尔木机务段检修能力补强工程已由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以青藏铁计统函〔2022〕474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项目业主）为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格尔木工程建设指挥部，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国有资金100.0%，私有资金0.0%，外国政府及组织投资0.0%，境外私人投资0.0%，资金已落实，施工图设计文件完备，招标人为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格尔木工程建设指挥部。本次招标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青海省格尔木机务段

建设规模：格尔木机务段检修能力补强工程施工图范围内施工总价承包。按照《国铁集团办公厅关于规范铁路运输设施设备技术改造工程设计概（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铁办发改〔2020〕60号）、《铁路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概（预）算编制办法》（国铁科法〔2017〕30号）铁路工程造价标准综合概（预）算章节表对应的：①第一章拆迁及征地费用，标段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②第五章轨道，标段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③第六章通信、信号、信息及灾害监测：标段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④第七章电力及电力牵引供电：标段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⑤第八章房屋：标段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⑥第九章其他运营生产设备及建筑物：标段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⑦第十一章其他费用：标段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费

### 2.2 招标范围

标段编号:E6301000076046430001001

标段名称:格尔木机务段检修能力补强工程施工标段

招标范围:格尔木机务段既有年检库改造工程；格尔木机务段既有内燃检修库前新建内燃检修棚工程(含垃圾转运站还建)。(1)机务：相应连通作业平台及防护网；(2)站场：将格库线新建年检库西侧机14线（原 J1）股道向库西侧延伸15米，满足HXD1轮对电机落修作业要求；(3)接触网：拆除现有检4线接触网，满足内燃机车登顶作业；(4)房屋建筑：电力年检库J2道两端检查坑连通（新增检查坑15米），既有年检库库内改造建筑面积为195.4平方米，新建内燃检修棚（含垃圾转运站还建）建筑总面积为2137.50㎡，房屋结构形式采用钢结构；(5)电力：格尔木机务段年检库改造（1-1）新增地沟照明由就近地沟照明灯具续接；(6)通信：为确保新增检修棚GPS信号覆盖质量，在新建检修棚内增加GPS信号放大器设备。

计划工期：180.0天,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0月15日

### 2.3 其他说明：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施工企业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资格要求如下：

3.1.1 标段编号：E6301000076046430001001

(1) 资质要求：[建筑工程?建筑工程三级](含)以上并且[铁路电气化工程?铁路电气化工程三级](含)以上

(2) 业绩要求：近五年内已完成或在建工程具有建筑工程钢结构2000平方米以上业绩，具有铁路电气化工程施工业绩、具有铁路营业线工程施工业绩，各至少1项。其他投标人资格条件详见招标文件。

(3) 项目经理：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含)以上专业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与申请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

(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3个，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2.牵头单位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及铁路电气化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2 该项目共1（具体标段）个标段，标段编号为：E6301000076046430001001。潜在投标人可对其中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最多允许中1(具体数量)个标段。

3.3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未被列入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黑名单”，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经理在近3年不曾有行贿犯罪记录；

其他信誉要求：未被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或不存在辖内失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一期国铁集团施工企业评价为C级且在整改期内的情形。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qhdzbfw.gov.cn>）（以下简称“省平台”）进行诚信库“主体入库”注册，完成注册后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详见《青海省公共资源交易网》（[www.qhggzyjy.gov.cn/](http://www.qhggzyjy.gov.cn/)）办事指南栏的《青海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CA数字证书办理指南》。

4.2 招标文件（如有所有本项目需要的编制参考资料）均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必须同时上传至《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获取方式：自2023年09月16日00:00时至2023年09月20日24:00时止，潜在投标人应通过《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使用CA数字证书点击“我要投标”自行免费下载。

4.3 招标人（代理机构）不得要求投标人到现场领取纸质资料或登记。

4.4 潜在投标人自确认参加投标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随时登录《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关注“消息提醒”，及时查看该项目的招标人（代理机构）发出的通知、变更、答疑等内容。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10月11日 9:00时。

5.2 由招标人（代理机构）在青海省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开标室四（地址：西宁市西川南路53号）组织远程解密、远程在线开标。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5.3 本项目采用远程解密、远程开标的“不见面开标方式”依法组织开标活动。投标人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前提前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等待开标并按系统提示进行相应的投标人解密等事项。投标人应查阅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远程异地开标操作手册》，熟练掌握远程投标、远程解密操作规范和方法。

5.4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拒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消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继续进行。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qhdzbfw.gov.cn>)。

#### 7、接收异议

接收异议单位名称：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格尔木工程建设指挥部

接收异议联系人：王保存

接收异议联系方式：0971-7191397

## 8、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格尔木工程建设指挥部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人：王保存	联系人：杜同根
电 话：0971-7191397	电 话：18997229034
传 真：	传 真：

2023年09月15日